附件4

**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23年度基本药物省级补助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2023年度基本药物省级补助（闽财社指（2022）62号），经济分类30299其他商品服务支出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已支出2万元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9.49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9个，实际完成8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预算执行率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2)资金使用率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每职工年门诊人次(次)，目标值1800，完成值1918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2)每千人口卫生技术人员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101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3)每千人口注册护士人数(人)，目标值0.2，完成值0.33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4)每千人口执业（助理）医师人数(人)，目标值0.3，完成值0.4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**3、时效指标**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1)均次门诊医药费(元/人)，目标值210，完成值225.39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2)药品占业务收入百分比(%)，目标值75，完成值72.47，分值15，得分14.49。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职工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